

**金門縣稅捐稽徵處
103 年度施政計畫**

金門縣稅捐稽徵處 103 年度施政計畫

【目 錄】

第一部分：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1-9
壹、年度施政目標.....	1-3
貳、衡量指標.....	4-9
第二部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9-12

第一部分：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財政為庶政之母，其中又以租稅收入為最大宗，本處主管賦稅收入，配合李縣長提出「金門縣概念性總體規劃案-黃金八大建設」，共計「推動金門為『兩岸非戰區(或和平示範區)』逐步朝向『國際自由市』目標邁進」、「推動兩岸共建共營機場」、「以活的閩南文化及戰地文化持續推動申遺、兩岸亦具共同申請可能性」、「推動國際/兩岸跨界教育聯合大學城」、「朝向低碳島發展及全島智慧健康管理系統建立」、「推動金烈灣國際海灣新城」、「打造『五星聚落群』及『濱海國際生態渡假園區』為國際觀光目的地」、「營造國際級健康養生及醫美項目」等施政擘劃，稅務行政配合各項重大政策邁向新的里程碑，除對縣政建設所需經費提供穩定成長之財源外，對於持續提供更便捷之服務，更是本處的責任與使命本處施政目標與重點如下：

- 一、因應稅改潮流與資訊科技結合及稽徵作業面臨新的挑戰，配合電子化政府雲端計畫建構財稅雲的智慧地方稅服務平台。
- 二、開徵103年度使用牌照稅及車輛稅籍總檢查，以健全稽徵制度。
- 三、辦理103年度房屋稅籍總校正，以健全課稅資。
- 四、開徵103年度房屋稅，做好徵期一貫作業，以落實稽徵成效。
- 五、開徵103年度地價稅，依據地政機關移送異動地籍資料，釐正稅籍詳實課徵。
- 六、配合地政機關辦理調整土地現值公告，並全力輔導辦理契稅申報查徵。
- 七、積極執行欠稅清理工作，防止新欠。
- 八、辦理103年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 九、積極推動多元化繳納稅款（非臨櫃繳納）管道，省卻民眾繳納時間與人力，並提高徵績。
- 十、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增進民眾稅務常識，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 十一、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 十二、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辦理房屋稅籍總校正，以健全課稅資，並開徵102年度房屋稅，做好徵期一貫作業，以落實稽徵成效。
 - （一）擬訂103年度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函轉各服務區人員，確實依計畫執行，另訂定開徵宣導計畫，報財政部備查。
 - （二）為健全稅籍，以維護租稅公平，確保納稅義務人權益，依現

有人力配置，確實分區進行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增裕庫收。

(三) 依限完成委郵作業，如期開徵 103 年度房屋稅。

二、開徵 103 年度地價稅，依據地政機關移送異動地籍資料，釐正稅籍詳實課徵。

(一) 依據地政局地籍異動資料，進行地籍連鎖異動，於期限內

成釐正，並實地清查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確保課稅

料的完整性與可用性。

(二) 擬訂 103 年度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函轉各服務

人員，確實依計畫執行，另訂定開徵宣導計畫，報財政部

查。

(三) 依限完成委郵作業，如期開徵 103 年度地價稅。

三、開徵 103 年度使用牌照稅及車輛稅籍異動釐正，以健全稽徵制度。

(一) 依據金門監理站車籍異動資料，隨時釐正車籍減少徵納資

落差，以確保稅籍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

(二) 清查地區離島免稅車輛越區至臺灣本島使用，適時發單補徵，防杜逃漏，充裕庫收。

(三) 如期開徵 103 年度使用牌照稅。

四、維護優良納稅風氣，加強稅務管理業務。

(一) 每年修訂清理欠稅作業要點，作為清理欠稅之依據，並就經辦及督導人員清理績效進行獎懲事宜。

(二) 各定期開徵稅目，於徵期結束後除以明細片催繳外，針對

完稅案件大批催繳，經合法取證，移送執行處強制執行案件

(三) 積極清理舊欠防止新欠。

五、辦理 103 年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蒐集印花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加強應稅憑證檢查及補徵。

六、配合地政機關辦理調整土地現值公告並全力輔導辦理契稅申報查徵。

七、簡化稽徵程序，開辦土地增值稅、契稅簡易案件當日快速取件。

- (一) 土地增值稅簡易案件快速發單，採隨到隨辦，縮短審核流程，年 2,500 件簡易案件當日迅速取件。
- (二) 契稅簡易案件即時申報，立即取件，每年 350 件簡易案件當日立即取件，提升服務品質。
- 八、積極推動稅務 e 化作業，提高稽徵績效。
 - (一) 機作定期實施維護保養。
 - (二) 致力推動資訊安全保護民眾隱私，建立一個完善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 九、積極推動多元化管道繳納稅款（非臨櫃繳納），省卻民眾繳納時間與人力，並提高徵績
- 十、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增進民眾稅務常識，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 十一、加強公務流程控管，經進施政績效。
 - 提升施政列管事項執行效能。
 - (一) 掌握公文處理時效。
 - (二) 確實維護資安工作成效。
- 十二、落實為民服務，提升民眾滿意度。提高民眾滿意度。
 - (一) 加強電話禮貌教育。
 - (二) 強化資訊流通能力。
- 十三、提升人員能力與素質。
 - (一) 參與學習機關（構）所開設之學習課程，每人每年最低學習時數為 40 小時（含數位學習時數為 5 小時、業務相關學習時數為 20 小時）。為落實終身學習，應以每人均達最低學習時數為目標，督促所屬人員學習。
 - (二) 參加英語學習活動總時數超過 10 小時計 6 人為目標。
 - (三) 落實獎懲機制。
- 十四、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 (一) 經常門預算執行率，年度目標值為 98 %。
 - (二) 資本門預算執行率，年度目標值為 98 %。

貳、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5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衡量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2 年度績 效目標值
一	辦理房屋稅籍總校正，以健全課稅資，並開徵102年度房屋稅，做好徵期一貫作業，以落實稽徵成效。(6%)	(一)	擬訂103年度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及開徵宣導作業，報部核備，確實按照計畫執行。(2%)		統計數據	擬訂 103 年度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函轉各服務區人員，確實依計畫執行，另訂定開徵宣導計畫，報財政部備查。	100%
		(二)	清查房屋目標數 1.金城地區（西門里除外）400棟： 2.金城鎮西門里暨金寧地區400棟。 3.金湖、金沙地區各200 棟。 4.烈嶼地區400棟 總清查棟數1600 棟。 (2%)		統計數據	1. 依現有人力配置，分區進行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 2. 實際清查數/清查目標數=績效目標值。	100%
		(三)	依限完成委郵作業，如期開徵103年度房屋稅，查徵數計5,400萬元，預計實徵數5,130萬元。(2%)		統計數據	查徵數×95%	100%

二	開徵102年度地價稅，依據地政機關移送異動地籍資料，釐正稅籍詳實課徵。 (6%)	(一)	依規定期程完成地價稅地籍清查作業及地籍連鎖異動，確保課稅資料的完整性與可用性。清查房屋目標數 1.金城地區500筆； 2.金寧地區500筆。 3.金湖、金沙地區各250 筆 4.烈嶼地區500筆 土地總清數2000筆。(2%)		統計數據	1. 依據地政局地籍異動資料，進行地籍連鎖異動，於期限內完成釐正，並實地清查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確保課稅資料的完整性與可用性。 2. 實際清查數/清查目標數=績效目標值。	100%
			擬訂103年度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及開徵宣導作業，報部核備，並公告各項稅		統計數據	擬訂103年度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函轉各服務區人員，確實依計畫執行，另訂定開徵宣導計畫，報財政部備查。	100%
			地減免及適用特別稅率課徵地價稅等申請事宜。 (2%)				
			依限完成委郵作業，如期開徵103年度地價稅，預計查徵數為1萬7000筆，查徵數計2,500萬元，實徵數2,250元。 (2%)		統計數據	查徵數×90%=績效目標值。	100%
三	開徵102年度使用牌照稅及車輛稅籍異動釐正，以健全稽徵制度。 (6%)	(一)	隨時釐正車籍減少徵納資料落差，預計釐正車籍10,000件。(2%)		統計數據	依據金門監理站車籍異動資料進行車籍釐正作業。	100%
		(二)	清查地區離島免稅車輛越區至臺灣本島使用，適時發單補徵，防杜逃漏，充裕庫收，預計補徵30件，稅額為25萬元。(2%)		統計數據	1. 透過岸巡總隊料羅分駐所提供車輛出境紀錄，查核離島免稅車越區至台灣使用車輛恢復課稅。 2. 預計補徵數/實際補徵數=績效目標值。	100%

		(三)	如期開徵103年度使用牌照稅，預計查徵數為7,000輛，查徵數計6,800萬元，預計實徵數6,120萬元。(2%)		統計數據	查徵數×90%=績效目標值。	100%
四	維護優良納稅風氣，加強稅務管理業務。(6%)	(一)	修訂清理欠稅作業要點。(2%)	1	統計數據	每年修訂清理欠稅作業要點，作為清理欠稅之依據，並就經辦及督導人員清理績效進行獎懲事宜。	100%
		(二)	未稅案件大批催繳，年目標數2,000件，並落實欠稅案件移送強制執行，年目標數900件。(2%)		統計數據	1. 各定期開徵稅目，於徵期結束後除以明細片催繳外，針對未完稅案件大批催繳，經合法取證，移送執行處強制執行案件。 2. 實際大批催繳數/實際大批催繳目標數+實際移送強制執行數/移送強制執行目標數。	100%
		(三)	欠稅清理目標數1,000萬元。(2%)		統計數據	1. 預計可收回以前年度欠稅款新台幣1,000萬元。 2. 實際收回欠稅數/欠稅清理目標數=績效目標值。	100%
五	辦理102年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6%)		蒐集印花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加強應稅憑證檢查，預計清查60家，可補徵印花稅100萬元。	1	統計數據	實際清查數/清查目標數=績效目標值。	100%
六	配合地政機關辦理調整土地現值公告，並全力輔導辦理契稅申報查徵。(6%)		結合農政單位辦理違規使用土地增值案件查核，年稅收可增加2仟萬元。(6%)		統計數據	1. 轉檔件數/地政機關調整土地現值公告媒體檔件數=績效目標值1。(1%) 2. 配合查報件數/預定查報件數=績效目標值2。(1%) 3. 輔導申報契稅件數/獲案通報件數=績效目標值3。(2%) 4. 土增超徵金額(函稅入追加)/預訂目標數=績效目標值4。(2%)	100%

七	簡化稽徵程序，開辦土地增值稅、契稅簡易案件當日快速取件。(5%)	(一)	土地增值稅簡易案件快速發單，採隨到隨辦，縮短審核流程，年2,500件簡易案件當日迅速取件。(2%)	統計數據	當日取件年總件數/預訂目標數=績效目標值。	100%
		(二)	契稅簡易案件即時申報，立即取件，每年350件簡易案件當日立即取件，提升服務品質。(3%)	統計數據	當日取件數/預訂目標數=績效目標值。	100%
八	積極推動稅務e化作業，提高稽徵績效。(9%)	(一)	機作定期(季保4、月保6)實施維護保養(4%)。	統計數據	實施維護次數/預訂目標數=績效目標值。	100%
		(二)	致力推動資訊安全保護民眾隱私，建立一個完善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5%)。	統計數據	通過複評認證，營運持續有效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100年度績效目標值
		策略績效目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一	積極推動多元化管道繳納稅款(非臨櫃繳納)，省卻民眾繳納時間與人力，並提高徵績。(5%)。	提供多元化的稅款繳納管道，年度非臨櫃繳納稅款，可增加1千件。(5%)	1	統計數據	年度非臨櫃繳納稅款件數，預計1萬5千件，金額達4千萬。	90%
二	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增進民眾稅務常識，建構優良租稅環境。(5%)	結合機關社團辦理租稅教育宣導，樹立正確納稅觀念，消弭徵納情結。(5%)	1	統計數據	配合國稅局相關單位暨稅務節活動本年底預定辦理室外型租稅宣導活動5場次，室內型租稅教育10場次，有線電視、廣播電台租稅叩應及教育宣導6場次。	100%

三、其他業務面向指標(2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2年度績效目標值
一	加強公務流程控管，經進施政績效。 (10%)	(一)	施政列管事項執行效能。(6%)	1	統計數據	1. 配合年度施政計劃，每半年舉行工作檢討，並將總結報告呈報縣府彙整。 2. 配合議會召開定期會時間提前將業務報告送議會及縣府，並派員報告。	90%
		(二)	公文處理時效(2%)	1	統計數據	年收文總件數約1萬6800件，其中一般公文及專案列管件數年約1800件，發文總件數年約1500件，辦結公文約1萬6464件，已逾期限待辦件數約336件，尚無30日以上未辦公文。	98%
		(三)	資安工作成效(2%)	1	統計數據	1. 賡續辦理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稽核複評。 2. 確保營運持續	100%
二	落實為民服務，提升民眾滿意度。 (10%)	(一)	民眾滿意度(6%)	1	統計數據	按月辦理民眾滿意度調查，彙成季報年報，俾利績效分析及決策參考(A:非常滿意+B:滿意)	90%
		(二)	電話禮貌(2%)	1	統計數據	依縣府電話禮貌測試平均分數加強員工電話禮貌之要求與訓練。	90%
		(三)	資訊流通(2%)			1.納稅人透過網路e化服務，在家即可申報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並自行印單繳納。房屋稅及地價稅等減免更址等案件亦線上申辦。 2.公文線上簽核及公文影像、檔案管理系統上線。 3.網站維護更新情形參與評比。	

四、人力面向策略績效衡量目標10%

	衡量指標
--	------

策略績效目標		策略績效目標		評估 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100年度績 效目標值
一	提昇公務人員 職能（7%）	（一）	終身學習時 數。（5%）	1	統計數據	（電子學習護照總時數超過 規定最低時數之人數÷機關或 單位總人數）×100% 10/17*100=59%	60%
		（二）	業務相關技 能證照 （2%）	1	統計數據	（參加英語學習活動總時數超 過10 小時計 6人） 6/17*100=35.3%	35%
二	落實獎懲機制 （3%）		人力獎懲情 形（3%）		統計數據	依相關法令適時辦理人員獎懲	5%

五、經費面向策略績效目標 1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100年度績效目標值
		策略績效目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一	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10%）	一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與決算賸餘百分比（10%）	1	統計數據	（經常門預算數-經常門決算數）/經常門預算數x100% （34,235,000-29,123,516）/34,235,000*100%=14.93%	95%
	二 各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10%）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x100% 3. 以上各數均合本年度原預算、追加減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4. 資本門賸餘數係指各該（項）計畫執行後賸餘數。 （2,287,285+5,715）/2,293,	80%	

第二部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業 務 別 （預算科目）	預算金額 （單位：千 元）	重要施政 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備 註
（一）工商稽 管理	縣：515	1. 辦理印花稅稽 徵	1. 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之稽徵。 2. 實施印花稅年度應稅憑證檢查工作 。	
		2. 辦理娛樂稅稽 徵	1. 實施娛樂稅年度稅籍清查工作。 2. 加強課稅資料之蒐集及運用。 3. 不定期實地訪查，覆實課徵。	

		3. 辦理土地增值稅稽徵	1. 配合地政機關辦理調整土地現值，覆實查定課徵土地增值稅。 2. 配合農政主管機關辦理免徵土地增值稅農地移轉稽查。	
		4. 辦理契稅稽徵	1. 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填寫申報書。 2. 開列稅單，交由納稅義務人前往繳納。	
		5. 推動多元化繳納稅款管道及加強租稅宣導。	1. 加強轉帳納稅宣導並輔導金融機構辦理轉納稅業務。 2. 辦理各項租稅教育及宣導工作。 3. 實施通訊有獎徵答活動，鼓勵全民參與增進民眾之認知，化解稽徵阻力，務使民眾熱烈參與。	
		6. 契稅、土地增值稅快速發單	1. 落實一次收件全程服務，避免民眾舟車奔波申辦之不便。 2. 滿足鄉親申辦土地、房屋移轉台金一日生活圈需求。	
		7. 主動填寫契稅申報書附聯，核定按自用住宅優惠稅率課徵地價稅	1. 提升服務品質，免除當事人日後再行申請。 2. 達到公務部部門和一般民眾雙贏的局面。	
二、財產稽徵管	縣：1,134	1. 辦理使用牌照稅稽徵	1. 辦理 103 年期使用牌照稅開徵工作。 2. 加強繳款書送達、催繳、取證、移送工作。 3. 覈實辦理免徵使用牌照稅案件。 4. 執行身心障礙、離島免稅案件清查工作，對不符免稅要件者恢復課稅。 5. 主動辦理身心障礙、離島免稅等退稅案件。	
		2. 辦理房屋稅稽徵	1. 辦理 103 年房屋稅開徵作業。 2. 賡續辦理房屋稅稅籍清查工作、並加強查核新建二次施工之建物及違章建築案件，以達賦稅公平之目標。 3. 加強課稅資料之蒐集及運用。 4. 賡續辦理房屋稅外業清查作業。	

		3. 辦理地價稅稽徵	1. 辦理 103 年期地價稅開徵作業。 2. 土地稅籍清查及課稅資料之釐正與管制。 3. 辦理 103 年合於土地稅法第 17、18 條適用特別稅率課徵地價稅之有關規定及其申請手續公告。 4. 依據地政機關通達之土地異動資料及民眾依法申請減免，擬訂清理釐正計畫，辦理相關開徵事項。 5. 賡續辦理地價稅外業清查作業。	
		4. 防止新欠	1. 加強稅單送達，無法送達稅單依法留置、寄存送達。 2. 鉅額欠稅依法辦理保全。 3. 已送達且逾滯納期未繳案件，儘速檢附所得、財產、戶籍資料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	
		5. 清理舊欠	1. 訂定年度清理計畫。 2. 辦理執行憑證清查，加強追查欠稅人薪資所得及於郵局、各金融機構之存款，俾利再移送行政執行處強制執行徵起欠稅。 3. 配合欠稅移送執行，建置影像處理系統，移送執行案件資料全面採用電子掃描，加速欠稅案件之移送作業。 4. 逾徵收期間之欠稅，依規定辦理註銷。	
		6. 加強為民服務	1. 專人辦理車籍異動釐正、免稅案申辦及補單等業務，減少納稅義務人孤坐候等。- 2. 辦理房屋、地價稅全國財產證明及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補發繳款書稅務查詢等各項業務，提昇政府為民服務成效，確立以服務為導向行政革新理念。 3. 有效整合現有人力，設專人服務單一窗口，受理「稅務便民服務到家」申請，實施電話、傳真、Email 信箱申請各項納稅證明，急件由專人按址遞送服務到家、一般案件以郵寄送達。 4. 受理契稅、土地增值稅簡易案件快速發單，採隨到隨辦，縮短審核流程，即時完成查徵，馬上核發相關證明或繳款書，80% 的申辦案件均能在當日辦竣取件，落實一次收件全程服務，避免民眾舟車奔波申辦之不便。	

(三) 行政稽徵管理	縣：4,628	1. 鼓勵舉發違章、加強查緝逃漏。	1. 針對不誠實納稅人，加強查緝，並鼓勵舉發違章，建立優良納稅風氣，以達到賦稅公平原則。	
		2. 推廣地方稅務資訊平台作業系統。	1. 維持地方稅務平台主機暨週邊設備正常運作，與廠商簽訂維修合約，以確保資訊網路連線作業。	
		3. 印製各項稅類表報、稅籍卡。	1. 因應稽徵業務需要，印製各項政表冊、稅課等相關資料。	
		4. 公平審慎處理行政救濟案件。	1. 維護納稅人權益及課稅公平，以客觀立場重新審查，期達疏減訟源及消除徵納雙方爭執。 2. 詳細縷述為之答辯，以供受理機關作正確之決定或判決。	
四、行政管理	縣：28,829	1. 加強內部業務檢查作業	1. 對內部業務實施定期與不定期檢查，就缺失事項提出改進建議，以強化稽徵行政工作。 2. 依規定對各項稅捐之複核或抽查，發現錯誤即簽報意見，促請業務單位改進，提升稽徵效率、品質。	
		2. 加強管考業務	1. 上級交辦案件及人民陳情案件之列管追蹤管制。 2. 實施公文處理定期查詢、稽徵及成效考核。	
		4. 健全人事管理	1. 正確辦理公務人員陞遷及升官等訓練。 2. 落實考績（核）、績效獎金及獎懲制度。 3. 鼓勵員工參加專業訓練及進修。 4. 辦理各項文康活動，維護員工身心健康。	
		6. 落實公務機密維護及機關設施安全維護	1. 加強公務機密維護與安全維護宣導，提昇員工保密警覺及安全維共識。 2. 定期及不定期實施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機關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	
		7. 健全會計統計業務	1. 蒐集各項稅收、稅源資料，進行統計、分析，以提供機關長官及業務單位於年度終了稅政之研究及業務檢討之參考。 2. 依據統計資料編印稅捐統計要覽，提供各有關單位參用。	
五、資訊及其他設備	縣：744	充實資訊設備	1. 汰換個人電腦。 2. 汰換印表機、傳真機。	
合計	縣：35,850			